

# 110 年新北市男、女性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概況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會計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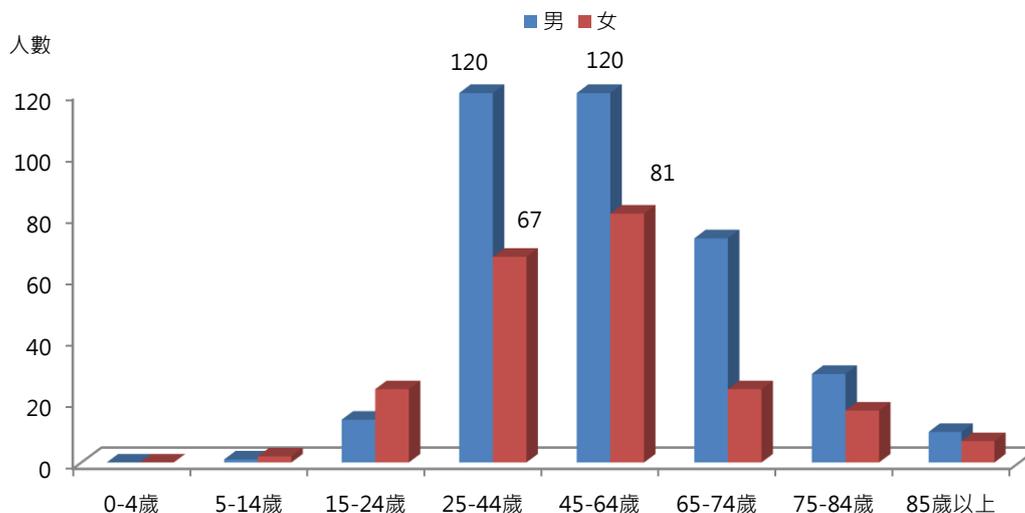
## 一、前言

自 2003 年開始，世界衛生組織和國際自殺預防協會把每年 9 月 10 日確定為「世界預防自殺日」，以幫助公眾了解誘發自殺行為的危險因素，增強人們對不良生活事件的應對能力，預防自殺行為。而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為新北市十大死因中之一，本文藉由觀察兩性選擇自殺方式之差異、年齡別自殺死亡率等資訊，了解須加強關懷之主要族群，以利強化市民精神疾病照護、心理健康及自殺防治工作，期有效降低新北市自殺死亡率。

## 二、觀察 110 年男、女性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死亡人數

由 110 年新北市十大死因中可發現，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分別為男性第 10 大死因、女性第 9 大死因，比 109 年分別下降 2 及 1 順位。進一步分析相關數據，新北市 110 年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死亡人數共 589 人較 109 年共減少 46 人(-7.24%)，其中男性為 367 人(約占 62.31%)，而女性則為 222 人(約占 37.69%)，分別較 109 年減少 42 人、4 人。

若以標準化死亡率觀察，新北市 110 年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11.33 人；若以性別分析，男性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14.01 人，女性則為每十萬人口 8.98 人。再進一步以年齡層分析，男性以 45-64、25-44 歲的自殺人數最多，皆為 120 人；女性以 45-64 歲的自殺人數最多，25-44 歲次之，分別為 81 人、67 人。而這兩組年齡別加總的自殺人數，約占全市自殺人數的 66.30%，如表一、圖一所示。



圖一 新北市 110 年男、女性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死亡人數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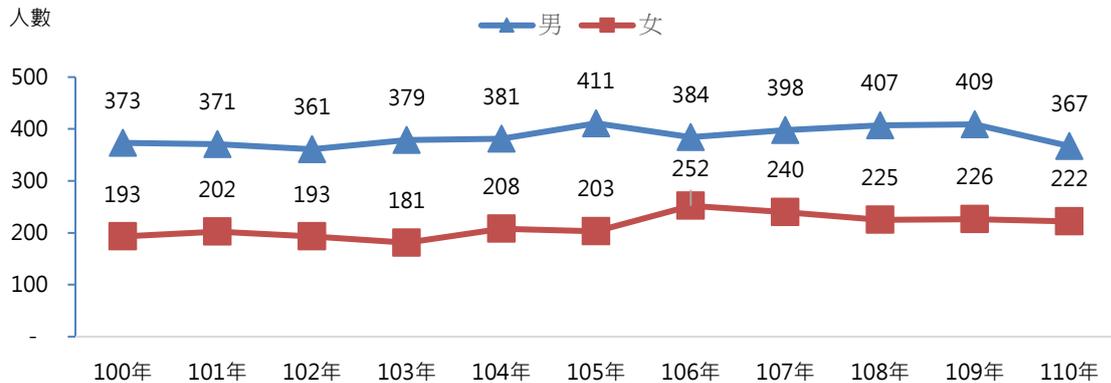
表一 新北市 110 年男、女性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死亡人數

年齡別(歲)	性別	死亡人數 (人)	百分比(%)
0-4	計	-	-
	男	-	
	女	-	
5-14	計	3	0.51%
	男	1	
	女	2	
15-24	計	38	6.45%
	男	14	
	女	24	
25-44	計	187	31.75%
	男	120	
	女	67	
45-64	計	201	34.13%
	男	120	
	女	81	
65-74	計	97	16.47%
	男	73	
	女	24	
75-84	計	46	7.81%
	男	29	
	女	17	
85+	計	17	2.89%
	男	10	
	女	7	
總計	計	589	100%
	男	367	
	女	222	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。

### 三、觀察歷年男、女性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死亡總人數

觀察新北市 100 年至 110 年男、女性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死亡總人數，102 年至 105 年、106 年至 109 年，男性死亡總人數於 102 年至 105 年、106 年至 109 年呈上升趨勢；女性死亡總人數於 101 年至 104 年變動較為平緩，但 106 年後呈下降趨勢，如圖二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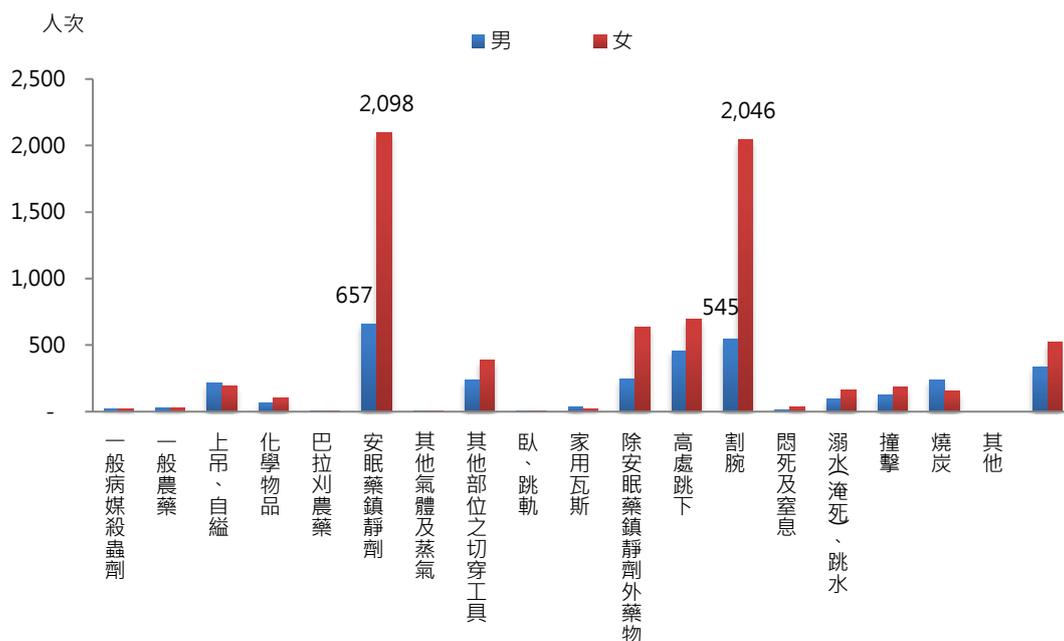


圖二 新北市 100 至 110 年男、女性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總人數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。

### 四、新北市政府自殺防治中心自殺通報自殺方式分析

由 110 年男、女性企圖自殺方式的差異加以分析，男、女性皆以「安眠藥、鎮靜劑」試圖自殺 657 人次及 2,098 人次最多，男、女性皆以「割腕」方式自殺 545、2,046 人次次之，如圖三所示。



圖三 新北市 110 年男、女性蓄意自我傷害（自殺）方式分析與人次

資料來源：新北市衛生局。

## 五、結論

專家研究認為，對有自我傷害意圖和行為的人實行三級預防，可有效改變或提升他們的生活與生存欲望，擺脫無望感，有效降低再次傷害風險。

初級預防：加強精神心理健康教育，營造關愛生命、尊重生命等良好氛圍，降低傷害風險。地鐵安全門、高樓大廈與外界相連的窗等人性化設計、農藥高度使用地區的藥品合理管理，在這方面都可發揮積極作用。

二級預防：降低那些有可能導致傷害或自殺行為出現的種種因素或條件，如及時治療精神心理障礙者，關注患嚴重軀體疾病、喪失基本功能者，對遭遇重大創傷、生活事件的人，耐心勸導。善於發現可能的傷害線索，做好疏導工作，是二級預防的關鍵。

三級預防：高風險人群的心理干預與服務是重中之重，針對已經發生傷害行為的人、自殺未遂者實施服務，可有效降低再次傷害風險。家屬、傷害者本人要正確看待傷害現象，不要把很自然的疾病看作是一種「家醜」。尤其是家屬，要引導、支持當事人主動就醫，尋求幫助，接納病情及再自殺風險評估，切莫忌諱就醫。

有研究顯示，37%的自殺未遂者自殺前考慮自殺的時間不超過 5 分鐘，60%考慮自殺的時間不超過 2 小時。對於這類衝動性自殺的人群，外界的及時干預往往有很好的效果。從社會的層面來說，成立專門機構進行專業干預，也是防範措施之一。

藉由 110 年的數據，我們發現應該多關懷 25-64 歲的市民。預防自殺是我們每一個人的責任！